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食·行·動健康生活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6/06
制定單位	營養學系	頁碼/總頁數	第1頁/共1頁

## 中山醫學大學食·行·動健康生活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

### 第一條 法源依據:

本細則依據「中山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訂定。

### 第二條 設立目標及宗旨:

因應台灣步入高齡化社會及面臨少子女化，未來青壯年負擔日漸增加。由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布國人十大死因，除事故傷害外，皆與疾病有關，特別為慢性疾病。慢性疾病的發生往往與飲食及生活習慣不良有關，因此透過學習健康飲食結合運動以促進國人健康，是當前重要課題。因此培養具備飲食、營養、運動及體重控制人才，本學程以提供健康生活跨域的課程學習為主要目標。

### 第三條 申請資格:

凡對於健康生活領域有興趣之本校學生(營養學系學生除外)，皆可申請。

### 第四條 申請程序:

本學程每年5月及12月開放線上申請。學生須自學生資訊系統申請，經資格審核通過後，即可修讀本學程。

### 第五條 學程證明申請:

修畢並通過本學程規定之課程，學生須自本校營養學系網頁下載「學程證明申請書」，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交至營養學系審核。審核通過者，簽請教務長、校長同意後，製發「食·行·動健康生活跨域微學程證明書」。

### 第六條 課程規劃:

- 一、 課程規劃至少為六學分，包含核心、基礎及應用課程各二學分；應修科目至少有二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之科目。
- 二、 跨域微學程認列之科目於下列情況不可重複認列：
  - (一) 不可與其他跨域微學程之科目重複認列。
  - (二) 不可與學生主系之科目(包含必修、選修、專業選修)及通識課程重複認列。

第七條 本細則如有其它未盡事宜，均依照本校學程設置辦法、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，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修正紀錄：

113年05月14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113年05月20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
113年05月24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學程小組會議修正通過
113年06月06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